证券代码：301393　证券简称：昊帆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3

苏州昊帆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股份总数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昊帆生物	股票代码	3013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胜军	范言	
办公地址	苏州高新区长亭路1号	苏州高新区长亭路1号	
传真	0512-68056883	0512-68056883	
电话	0512-65399366	0512-65399366	
电子信箱	ir@highfine.com	ir@highfin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多肽合成试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覆盖下游小分子化学药物、多肽药物研发与生产过程中合成酰胺键时所使用的全系列的合成试剂。同时，公司依托在多肽合成试剂行业的优势地位，开发了具有较强技术壁垒与良好市场前景的通用型分子砌块和蛋白质试剂产品，形成了以多肽合成试剂为主，通用型分子砌块和蛋白质试剂为辅的产品体系。

此外，公司紧跟全球药物研发方向，贴近国内外CRO、CDMO公司的市场需求，在合成技术门槛更高的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药用试剂、小核酸试剂、GLP-1中间体、非天然氨基酸、离子液体、PROTAC试剂等高附加值、高壁垒的特色产品领域积极布局，持续拓展产品管线，致力于为全球医药研发与生产企业及CRO、CDMO公司提供特色功能化学品，精准、高效助力全球医药行业发展。

公司可为下游客户提供160余种结构新颖、质量优异的多肽合成试剂产品，是全球为数不多的能够提供全系列多肽合成试剂研发与产业化的公司之一，并在HATU、HBTU、TBTU、PyBOP等多个合成工艺更为先进、产品附加值更高、竞争壁垒更高的磷正离子型和脲正离子型产品领域处于市场主导地位。凭借20多年专注于细分领域所积累的技术能力，公司从客户研发阶段即早期介入相关产品的配套研发和持续供应，随着前期研发阶段产品的市场需求逐步延伸到生产阶段，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呈快速增长趋势。受益于小分子化学药物、多肽药物等下游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公司竞争力的显著增强，公司在多肽合成试剂细分市场的市场占有率不断提升。公司基于在多肽合成试剂领域所积累的优质、广泛的客户资源与成熟模式，围绕客户需求开发了60余类通用型分子砌块产品，细分产品超过800种。由于分子砌块的使用贯穿新药研发的全生命周期，其重复使用属性使得后期分子砌块用量呈倍数级增长，随着公司分子砌块数量的增长，分子砌块对公司收入的贡献将逐步提高。公司亦是蛋白质交联剂市场的有力竞争者，建立了涵盖大量双官能团连接体的蛋白质交联剂化合物库，现有蛋白质交联剂细分产品70余种。

此外，公司紧跟市场需求，研发并销售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药用试剂、小核酸试剂、GLP-1中间体、非天然氨基酸、离子液体、PROTAC试剂等高附加值、高壁垒的特色产品。

2025年7月，公司收购杭州福斯特85%股权，杭州福斯特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福斯特主要从事医药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功能性食品添加剂（保健品）原料及定制类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天然药物类产品、医药中间体类产品、抗肿瘤药物、抗精神病类、抗抑郁病类、心血管类药物、肠胃类药物的高级中间体等。主要产品有磷酸奥司他韦、帕拉米韦、布他磷、奥司他韦环氧物、奥司他韦盐酸盐、依匹斯汀中间体、伊伐布雷定中间体、伊马替尼中间体、达沙替尼中间体、吉非替尼中间体、阿立哌唑中间体、奥拉帕尼中间体等，产品主要销往国内外众多知名医药研发和生产企业。

杭州福斯特建有4个高标准多层立体式多功能生产车间，另建成标准实验室、分析室以及新产品技术和定制合成等研发中心。杭州福斯特按照国内新版GMP及ICH Q7标准设计建造，采用DCS自动化控制和管理，已购置反应釜260余台，体积300至5000L，总体积近300立方，分析设备包括高效液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仪、紫外分光光度计、旋光仪等，有力保证了产品的生产技术先进性和品质的优越性。杭州福斯特4个生产车间覆盖丰富的反应类型，并完成氢反应、氧化反应、胺化反应、磺化反应和氯化反应等多种危险工艺的环评、安评验收。

为确保药品生产全过程的质量可控，杭州福斯特建立了完善的医药中间体及原料药生产质量控制体系。取得了浙江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许可生产范围为原料药，两款原料药产品已与制剂企业完成关联审批及GMP符合性检查。杭州福斯特具有较完整的GMP/FDA标准质量保证体系，2022年以来累计通过90余次境内外客户的审计。

收购杭州福斯特将实现公司产品向下游中间体、原料药产业链延伸，实现公司产品结构的丰富和优化，助力公司形成新的业务及利润增长点；同时，通过本次收购公司将获得杭州福斯特的富余产能，改善公司产能不足的局面，提高公司产品的供应能力。杭州福斯特建立了符合GMP规范的生产及质量管理体系，该收购亦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提升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通过后续业务协同与资源互补，公司与杭州福斯特将共享客户资源及销售渠道，实现双方市场资源的互补和双向赋能。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经过20多年的行业深耕和技术积累，公司已形成了以多肽合成试剂为主，通用型分子砌块和蛋白质试剂为辅的产品体系，主要产品的介绍如下：

1、多肽合成试剂

酰胺键（-CO-NH-）是一分子羧酸中的羧基（-COOH）与另一分子中的有机胺中氨基（-NH2）经过脱水缩合反应而形成的化学键，它是多肽药物、众多小分子化学药物的基本结构，是维持药物分子骨架、保持药物活性必不可少的基础单元。酰胺键良好的性质使它成为有机化学分支最普遍和最值得信赖的官能团之一。多肽合成试剂是多肽药物、小分子化学药物合成中，在构建酰胺键时发挥重要作用的专用化学试剂，其对于提高酰胺键合成效率、产品纯度和产物收率均有重要作用。此外，在手性药物的合成中，特定的多肽合成试剂能够很好地抑制消旋的发生，在构建酰胺键的同时能够保持药物分子的手性结构，从而确保药物的质量。

公司的多肽合成试剂产品根据性能可分为缩合试剂、保护试剂和手性消旋抑制试剂。

（1）缩合试剂是促进酸与胺进行缩合反应形成酰胺键的试剂，其可以有效降低酸胺缩合反应壁垒、加快反应速率，广泛应用于含酰胺键的多肽药物及小分子化学药物的研发与生产中。缩合试剂从分子结构角度，主要包括碳二亚胺型（代表产品有DCC、DIC、EDC·HCl等）、脲正离子型（代表产品有HATU、HBTU、TBTU、HCTU、TATU等）和磷正离子型（代表产品有PyBOP、BrOP、PyClOP、BOP、AOP等）。公司在碳二亚胺型缩合试剂及离子型缩合试剂领域均掌握了成熟的合成和杂质检测与控制技术，保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实现了产品大批量、规模化安全生产，充分满足了下游客户对公司产品质量和供应及时、稳定性的需求。公司也逐步形成了以缩合试剂销售为主的格局。

（2）保护试剂是一类应用于多肽药物、小分子化学药物合成中，可以对包含有效成分的羧基或者氨基基团进行有效保护，使活性官能团暂时失活，避免其参与反应，并且方便在后续工序中脱除的试剂。保护试剂可有效保障药物的纯度。保护试剂根据保护基团的不同主要包括Fmoc系列（代表产品有Fmoc-Osu、Fmoc-CL、Fmoc-OBT等）和Boc系列（代表产品有N-BOC-胍三苯基膦、N-Boc-咪唑、Boc-ON、BOC-Oxyma、BOC-OSU、BOC-ONB、BOC酸酐等）。

（3）手性消旋抑制试剂是指使用在多肽药物、小分子化学药物合成中能有效抑制缩合过程中产品手性消旋的试剂，保持药物的手性结构，提高产品的光学纯度与药物活性，代表产品包括HOAt、HOBt、HOSU、HONB、PFP-OH、OXYMA、HOOBT、HOPO等。

2、通用型分子砌块

分子砌块处于创新药研发产业链的最前端，主要为国内外药物研发或制药公司提供研发用药物分子片段，组建化合物库以加快活性药物的筛选进程，对提高终端客户新药研发效率，降低其新药研发与生产成本有着重要作用。公司的通用型分子砌块系基于公司长期以来在化学合成领域的技术积淀，结合自身在保护试剂领域的技术优势，通过分析研究已上市和处于临床阶段的众多药物的优势结构、药物的合成工艺以及药物的活性药效团等关键信息，总结其中通用性的结构片段，围绕客户需求筛选出的有量产需求的分子砌块产品。随着公司的通用型分子砌块产品逐步得到下游客户的认可，公司将基于对药物化学的深刻理解，对创新药研发市场的敏锐观察，在公司自有生产车间陆续建成后，不断丰富分子砌块库，为下游客户提供更多质量优异、结构新颖、附加值更高的分子砌块产品。

公司凭借成熟的合成工艺系统完成分子砌块化合物合成路线设计，经小试工艺开发、中试工艺优化以及放大工艺验证，利用多官能团复杂有机分子砌块选择性保护技术、酶反应技术等专有技术实现分子砌块的生产，为国内外药物研发或制药公司构建了性能高效的药物分子砌块库，丰富了其药物分子砌块的选择。公司的通用型分子砌块产品根据化学结构可分为Boc保护衍生物、苯环砌块、吡啶环砌块、吡咯环砌块、非天然氨基酸及其衍生物、胍基砌块、肼基砌块、脒类砌块、羟胺砌块、天然氨基酸衍生物、亚胺砌块等60余类，主要涉及脂肪胺类合成砌块、三价磷类合成砌块、手性醇类合成砌块和非天然氨基酸类合成砌块等领域，细分产品超过800种。

3、蛋白质试剂

公司的蛋白质试剂产品主要包括蛋白质交联剂与蛋白质还原剂，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和技术沉淀，公司设计并建立了涵盖大量双官能团连接体的蛋白质试剂化合物库，现有蛋白质交联剂产品70余种，蛋白质还原剂产品5种。

蛋白质交联剂是一类小分子化合物，具有2个或者更多的针对特殊基团（-NH2、-COOH、-HS等）的反应性末端，可以和2个或者更多的分子分别偶联，从而使这些分子结合在一起。蛋白质交联剂已在国际上广泛应用于生命科学研究的各个分支，公司自主研发的蛋白质交联剂主要应用于ADC药物。ADC药物（Antibody-drug conjugates），即抗体偶联药物，由抗体、蛋白质交联剂、毒素三部分组成。蛋白质交联剂作为ADC药物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用于连接抗体与毒素，是ADC药物有效递送细胞毒性药物的基础，也是决定ADC产物毒性的关键因素，开发有效ADC药物的最大挑战之一是选择合适的蛋白质交联剂。公司是国内较早开展蛋白质交联剂研发与生产的企业，是ADC药物用蛋白质交联剂市场的有力竞争者。公司建有江苏省异双功能蛋白质交联剂工程技术中心、江苏省蛋白质交联剂研究生工作站，承担苏州市蛋白质交联剂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4、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药用试剂

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药用试剂是公司未来重点布局的研发方向之一。目前公司已完成了120余种脂质体与脂质体纳米粒药用试剂的小试研究，类别涵盖磷脂类、聚乙二醇脂质类和阳离子/潜阳离子脂质化合物等，其中DSPC、DSPE、DPPE等已经完成中试进入小批量生产。

脂质体制剂是一种新型的药物传输的剂型，它将药物包封于脂质双分子层内而形成直径为亚微米或纳米级别的微型囊泡，从而提高药物的治疗效果。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作为药物载体可包载亲水和亲脂双亲性药物，通常有肿瘤靶向性、药物缓释、降低药物毒性、提高药物稳定性等诸多优势，是最有发展前途的一种微纳米类靶向制剂载体之一。作为一种较为前沿的制剂技术，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传递技术在抗肿瘤、麻醉、抗真菌感染、抗病毒以及mRNA疫苗等领域均存在良好的应用前景，但也存在技术壁垒高、质量控制难等诸多壁垒，在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的产业化方面则存在着优质药用试剂欠缺、关键药用试剂价格高、质量难以保证等困难。

公司针对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试剂手性两亲性分子结构复杂的特点，专门开发了汇聚式合成的策略，形成了独有的纯化技术、分析技术以及检测技术，使得关键手性合成砌块达到了99.5%以上手性纯度。公司在脂质体与脂质纳米粒关键药用试剂核心技术方面实现了一系列突破。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654,409,861.49	2,349,619,175.62	12.97%	2,286,941,93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52,847,561.37	2,268,268,615.84	3.73%	2,211,864,319.37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602,261,319.28	451,874,668.10	33.28%	388,794,94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650,719.19	134,052,917.06	-14.47%	98,973,75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4,433,657.15	115,649,120.14	-9.70%	93,426,64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69,592.62	126,373,559.65	-38.54%	87,829,868.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95	1.2471	-14.24%	1.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95	1.2390	-13.68%	1.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6%	6.00%	-1.04%	8.1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5,213,242.04	135,085,229.47	164,399,742.15	167,563,10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798,977.44	41,085,824.55	23,353,545.93	15,412,37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015,509.20	33,984,875.65	19,271,570.19	23,161,70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91,497.99	32,386,369.30	2,645,261.30	29,946,464.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8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勇	境内自然人	47.40%	51,192,000.00	51,192,000.00	不适用	0.00
徐杰	境内自然人	4.85%	5,234,000.00	3,925,500.00	不适用	0.00
吴为忠	境内自然人	3.19%	3,444,8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春路	境内自然人	2.74%	2,955,999.00	1,944,000.00	不适用	0.00
苏州昊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	2,430,000.00	2,430,000.00	不适用	0.00
宁波昊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3%	2,196,682.00	0.00	不适用	0.00
董胜军	境内自然人	2.01%	2,174,000.00	1,630,500.00	质押	1,560,000.00
吕敏杰	境内自然人	1.85%	1,994,300.00	1,495,725.00	不适用	0.00
陆雪根	境内自然人	1.85%	1,994,000.00	1,495,50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医药保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3%	1,649,583.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朱勇为苏州昊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昊勤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朱勇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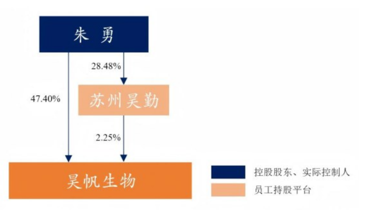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5年7月收购杭州福斯特药业有限公司85%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7月4日披露的《关于现金购买杭州福斯特股权的公告》（2025-032）和2025年7月9日披露的《关于现金购买杭州福斯特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网达软件　公告编号：2026-010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安徽曦合未来兴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	3,000
投资进展阶段	完成 终止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	□募集失败 □未能完成备案登记 □提前终止 □发生重大变更 ■其他：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投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基金后续出资及经营管理情况，积极防范和控制潜在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概述情况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网达软件”）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与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肥综合性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兴富平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兴富新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安徽曦合未来兴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曦合未来基金”）。曦合未来基金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认缴出资总额60.0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9月27日、12月1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关于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一）基金新增投资人情况

基于合伙企业的投资发展规划，经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一致通过，同意新增浙江罗奇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道熙文化（海南）有限公司、大连信坤承屹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李蓓入伙。经各方协商一致，于2026年3月30日重新签署了《安徽曦合未来兴富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本次调整前后合伙企业各合伙人认缴出资及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比例如下：

调整前：

序号	类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2.00%
2	有限合伙人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60.00%
3	有限合伙人	上海兴富平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0.00	14.00%
4	有限合伙人	宁波兴富新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4.00%
5	有限合伙人	合肥综合性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	20.00%
合计			5,000.00	100.00%

调整后：

序号	类型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25%
2	有限合伙人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7.50%
3	有限合伙人	上海兴富平龙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00.00	8.75%
4	有限合伙人	宁波兴富新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2.50%
5	有限合伙人	合肥综合性科学中心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	12.50%
6	有限合伙人	浙江罗奇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12.50%
7	有限合伙人	道熙文化（海南）有限公司	1,000.00	12.50%
8	有限合伙人	大连信坤承屹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6.25%
9	有限合伙人	李蓓	500.00	6.25%
合计			8,000.00	100.00%

（二）新增有限合伙人的基本情况

1、浙江罗奇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27566960879W

成立日期：2010年12月16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磐安县新渥街道大麦坞六路1号

法定代表人：楼方寿

注册资本：88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成电路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照明器具制造；家用电器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医用口罩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楼方寿家族为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浙江罗奇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浙江罗奇泰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2、道熙文化（海南）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6MAA935NT74

成立日期：2021年10月08日

注册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椰海大道321号现代大厦516房

法定代表人：吴智慧

注册资本：150万元（实缴150万元）

经营范围：旅游业务；营业性演出；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文艺创作；养生保健服务；文化场馆管理等

股权结构：郭才雅持股99.9333%，吴智慧持股0.0667%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道熙文化（海南）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道熙文化（海南）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3、大连信坤承屹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13MAK1QQMJ2W

成立日期：2025年11月13日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金猴路得胜段50-1号1-5层318室

法定代表人：于璠

注册资本：50万元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教育咨询、市场营销策划、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等

股权结构：于传奇持股76.0162%、于璠持股23.9838%

经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大连信坤承屹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日，大连信坤承屹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4、李蓓

国籍：中国

住所：上海市******

截至本公告日，李蓓与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本次新增有限合伙人、原普通合伙人新增认缴出资事项符合合伙企业投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合伙企业及合伙人利益的情况。新增合伙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变更完成后，合伙企业仍由兴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管理及风险控制工作，确保运营的稳定性与规范性不受影响。同时，公司投资的出资金额、出资方式等未发生变化，重新签署《合伙协议》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基金具有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法规、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投资标的运营管理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6年4月13日	安徽创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交割	1000.00
合计				1000.00

特此公告。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网达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9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规定，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总额为100.00万元至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56.25%至85.4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50.00万元至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42.73%至66.59%。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50.00万元至-1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145.33%至213.3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000.00万元至26,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22.26%至减少25.25%，低于3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的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二、公司股票停牌情况及退市风险警示实施安排

如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将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情形，公司股票将于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日起开始停牌。披露日为非交易日的，于次一交易日起开始停牌。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在公司股票停牌之日后5个交易日内，根据实际情况，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将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之前一个交易日作出公告，公司股票自公告披露日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复牌。自复牌之日起，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三、其他事项

以上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测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89　证券简称：网达软件　公告编号：2026-008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

● 更正前的业绩预告情况：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为1,080.00万元至1,600.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50.00万元至1,550.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60.00万元至600.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000.00万元至33,000.00万元。

● 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总额为100.00万元至300.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50.00万元至600.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50.00万元至-100.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000.00万元至26,000.00万元，低于3亿元。

●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9.3.2条（一）之规定，在披露2025年度报告后，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关于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为1,080.00万元至1,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57.51%至133.35%。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50.00万元至1,5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0.22%至47.94%。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60.00万元至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63.18%至171.96%。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000.00万元至33,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33%至25.25%。

（三）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总额为100.00万元至3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56.25%至85.4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50.00万元至6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42.73%至66.59%。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50.00万元至-1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减少145.33%至213.3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5,000.00万元至26,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22.26%至25.25%，低于3亿元。

（四）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685.66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47.6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0.62万元。

（二）每股收益：0.04元。

（三）2024年年度营业收入：33,443.12万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一）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修正

公司在披露2025年度业绩预告时，年度审计工作未全面开展，相关财务数据及信息尚处于初步整理阶段。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管理层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就重点资产减值事项进行了沟通，初步认为不存在明显减值迹象。随着年度审计工作的持续推进，年审会计师事务所通过审慎研判，认为长期股权投资项下之上海航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尚未形成规模化收入，未来经营情况及现金流量难以可靠预计，基于审慎原则应按净资产持股比例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减值金额为人民币859万元。鉴于上述调整，预计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将相应调减，调减后预计公司202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负。

（二）对2025年年度营业收入的修正

公司在2025年度业绩预告中披露，2025年第四季度开展国产信创相关业务，对应业务收入规模约6100万元。业绩预告披露时，公司已取得该项目全部过程验收文件。经后续深入论证，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取得合同方出具的最终验收依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该笔国产信创业务收入在2025年第四季度不予确认。扣减后的全年营业收入预计变更为25,000.00万元至26,000.00万元，低于3亿元，仍处于前次业绩预告营业收入区间。

四、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的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交易可能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说明事项

1、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公司对本次业绩预告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提高业绩预告的准确性。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6-022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对外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对外投资项目的议案》，原拟投建的“年产5万吨氢氧化镁、5万吨碱式碳酸镁、1万吨氧化锆、1,000吨硼酸锌、1,000吨五硼酸铵和100吨钛酸钡产品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采用分阶段建设方式，包括当前阶段建设内容与中长期规划部分。鉴于面临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本项目相关产品的行业产能过剩、盈利能力承压，同时公司锂电池用超细勃姆石产品的下游需求旺盛，市场前景良好，为充分利用本项目现有闲置产能、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把握新能源产业发展机遇，公司拟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变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变更前项目概况

2020年9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开展项目建设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安徽壹石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石通化学”）在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盐化工业园投资建设本项目。本项目原计划总投资111,342.39万元，采用分阶段建设方式，包括当前阶段建设内容与中长期规划部分。其中，中长期规划部分由公司结合下游市场发展及行业供需情况确定。

截至目前，本项目现阶段建设规划的“年产2万吨氢氧化镁、500吨硼酸锌、500吨五硼酸铵产品项目”，已完成部分产线建设，包括1万吨氢氧化镁、500吨硼酸锌、500吨五硼酸铵产线，累计已投入资金17,596.82万元。本项目中长期建设规划的剩余部分项目，尚未投入建设。

二、项目变更内容

公司拟将原建设项目“年产5万吨氢氧化镁、5万吨碱式碳酸镁、1万吨氧化锆、1,000吨硼酸锌、1,000吨五硼酸铵和100吨钛酸钡产品项目”调整为“年产6,000吨锂电池用超细勃姆石、500吨硼酸锌、500吨五硼酸铵产品项目”，相应投资金额同时变更，实施地点、实施主体保持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对比项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年产5万吨氢氧化镁、5万吨碱式碳酸镁、1万吨氧化锆、1,000吨硼酸锌、1,000吨五硼酸铵和100吨钛酸钡产品项目	年产6,000吨锂电池用超细勃姆石、500吨硼酸锌、500吨五硼酸铵产品项目
产品方案	氢氧化镁5万吨/年、碱式碳酸镁5万吨/年、氧化锆1万吨/年、硼酸锌1,000吨/年、五硼酸铵1,000吨/年、钛酸钡100吨/年	锂电池用超细勃姆石6,000吨/年、硼酸锌500吨/年、五硼酸铵500吨/年（原规划的其余产品线终止建设）
投资总额	111,342.39万元	20,359.67万元（含原项目已投入资金17,596.82万元及本次改建新增投资2,762.85万元）
建设内容	包括氢氧化镁、碱式碳酸镁、氧化锆、硼酸锌、五硼酸铵、钛酸钡等产品产线。	对现有已建成的1万吨氢氧化镁产线进行改造，并新增反应釜、气流磨系统等设备，改建为年产6,000吨锂电池用超细勃姆石生产线；保留原项目中已建成的500吨硼酸锌、500吨五硼酸铵产线。

上述内容调整后，项目相关行政审批手续将根据合规要求相应调整。除本项目调整外，公司子公司壹石通化学在定远县盐化工业园实施建设的其他项目，仍按原计划实施。

三、变更原因

本次项目建设内容变更，是基于所处行业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所作出的审慎决策。本项目原规划建设的相关产品因行业产能过剩、价格持续走低，致使盈利水平下降；而公司锂电池用超细（小粒径）勃姆石当前下游需求旺盛，市场前景良好，公司相关产能利用率较高。因此，公司对本项目作出如上调整变更，通过改造现有产线，充分利用闲置产能、提升投资效率。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有利于充分利用公司现有闲置产能，缩短投资周期、降低建设成本，提升公司整体资源利用效率。同时有利于公司顺应新能源行业发展趋势，扩大锂电池用小粒径勃姆石产能，持续巩固公司在全球勃姆石市场的龙头地位，增强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议程序

202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对外投资项目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变更。鉴于原项目系经公司上市前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重大投资项目，本次变更涉及原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总额的重大调整，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六、风险提示

本次项目变更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项目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等风险，公司将通过长期降本增效、技术创新、战略采购及优化客户结构等方式积极应对相关风险。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6-017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续聘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6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相关规定，采用能够充分了解会计师事务所胜任能力的综合评价法，对拟选聘单位进行评价打分，形成了初步选聘考核结果。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前置审议同意，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设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作为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天职国际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司法鉴定业务、信息系统审计业务等多项业务，并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90人，注册会计师1,097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99人，拥有员工8,000余人。天职国际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5.01亿元，审计业务收入19.3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9.12亿元。

2、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天职国际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提取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3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天职国际的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国家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且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3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4次，涉及人员39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为公司配备了专门的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大型中央企业、上市公司以及相关行业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和现场负责人均由资深合伙人和高级经理担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且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周春阳，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8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张辰，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马罡，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2、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综合确定。天职国际关于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费用的报价共计7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5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选聘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公司2026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采用能够充分了解会计师事务所胜任能力的综合评价法，对拟选聘单位进行评价考核。

2026年4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作为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2026年度续聘天职国际为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公司本次续聘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6-014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四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第四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第四季度的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对第四季度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对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本期”）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进行的减值测试，2025年第四季度公司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为609.7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2.8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6.4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42
二、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6.87
存货跌价损失	-316.87
合计	-609.71

注：表中的数值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并确认减值准备。经测试，本次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92.84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的存货项目进行减值测试，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公司本次需计提存货跌价损失316.87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准备合计609.71万元，导致公司2025年第四季度合并利润总额减少609.71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减值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第四季度的经营成果，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2025年第四季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数据，已经由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6-020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以下简称“《上市审核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一、本次授权事宜的具体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审核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二）发行股票的数量、种类及上市地点

本次授权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且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授权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发行对象不超过35名（含35名）。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本次授权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8个月内不得转让。

（五）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4、应当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业务。

（六）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股票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实施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2、办理与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3、办理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设立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6、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以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

7、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发布的新规定、证券监管部门出台的新要求，以及其他政策或市场发生的新变化，相应调整发行具体方案；

9、决定并聘请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办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发行难以实施，以及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时，决定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发行方案；

11、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将上述授权事项转授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

（七）授权期限

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经公司年度股东会授权上述事项后，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时限内启动简易发行程序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过程中，董事会需在规定的时限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文件，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